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星云股份，证券代码：300648）连续3个交易日（2021年7月27日、7月28日、7月29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1 年 8 月 25 日，2021 年半年度具体经营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届时披露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新能源汽车及其相关行业的发展主要依赖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相关政策及相应的新能源汽车及其相关行业投资规模。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经济政策、行业政策的变化以及新能源汽车及其相关行业投资规模的波动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公司的业务规模、产品的市场行情受下游新能源汽车消费需求的

影响较大。请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